

中國深圳

深圳市羅湖區
深南東路5002號
地王商業中心12樓1203-06室
電話: +86 755 8268 4480

中國上海

上海市徐匯區
斜土路2899甲號
光啟文化廣場B座6樓603室
電話: +86 21 6439 4114

中國北京

北京市東城區
燈市口大街33號
國中商業大廈3樓303室
電話: +86 10 6210 1890

台灣台北

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
四段142號3樓之3
郵編: 10688
電話: +886 2 2711 1324

新加坡

新加坡絲絲街138號
絲絲閣13樓1302室
郵編: 069538
電話: +65 6438 0116

美國紐約

美國紐約州紐約市
堅尼路202號3樓303室
郵編: 10013
電話: +1 646 850 5888

香港公司維護與合規指引(3) - 更改公司名稱

一、 公司名稱一般要求

香港公司的名稱可以只有英文或只有中文或同時有中英文。如果是英文名稱，必須以“Limited”作為結尾；如果是中文名稱，則必須以“有限公司”作為結尾。

二、 什麼是更改公司名稱？

更改公司英文名稱、更改公司中文名稱、增加公司英文名稱或增加公司中文名稱均被視為公司名稱的變更，並須以相同的程序辦理變更。

三、 更改公司名稱的程序

如需更改公司名稱（包括採用或放棄英文或中文的公司名稱），公司需完成以下程序：

- 1、 股東必須通過特別決議變更公司名稱；
- 2、 向公司註冊處申請更改公司名稱。

在一般情況下，從提交申請更改公司名稱的指定表格到公司註冊處約 5 個工作日後，公司註冊處便會發出公司的更改名稱證明書。公司名稱變更會於該證明書上的日期起生效。

四、 更名後的程序

公司註冊處發出公司更改名稱證明書後，便會自行通知稅務局的商業登記署。商業登記署在收到通知後的 1 個星期內便會發出一張印有新公司名稱的商業登記證，並寄往公司的註冊地址。

另外，如公司有使用鋼印，公司亦應訂購新的鋼印，並通過董事會決議採用其為公司的新鋼印。

如果您需要進一步的資訊或協助，煩請您流覽本所的官方網站 www.kaizencpa.com 或通過下列方式與本所專業會計師聯繫：

電郵：info@kaizencpa.com, enquiries@kaizencpa.com

手提電話：+852 5616 4140, +86 152 1943 4614

WhatsApp, Line 和微信：+852 5616 4140

Skype: kaizencpa

